

辽宁省本溪市司法局（本级）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辽宁省本溪市司法局（本级）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辽宁省本溪市司法局（本级）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辽宁省本溪市司法局（本级）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3 年度辽宁省本溪市司法局（本级）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辽宁省本溪市司法局（本级）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全面承担全市法治建设重大问题的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市法治建设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二）负责统筹规划立法的职责。协调有关方面提出立法规划和年度立法工作计划的建议，负责跟踪了解各部门对立法工作计划的落实情况，报市政府批准后组织实施并督促指导，加强组织协调和督促指导，研究提出立法与改革决策相衔接的意见、措施。负责面向社会征集地方性法规和政府规章制定项目建议。

（三）承担审查报送市政府的地方性法规和市政府规章草案，负责立法协调工作，负责市政府、市政府办公室发布的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

（四）承办市政府规章的解释工作、承办有关地方性法规和市政府规章实施后的评估工作，负责协调各县（区）政府、市直部门实施地方性法规和市政府规章中有关争议和问题。负责市政府地方性法规和规章以及各县（区）和市直部门规范性文件的清理工作。

（五）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市政府各部门、县（区）政府依法行政工作，负责综合协调行政执法，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负责规范行政执法程序、行政执法行为和行政裁量权，审核市直部门行政执法主体和行政执法人员资格，指导、监督各县（区）政府、市直部门行政执法工作。

（六）承办向市政府申请的行政复议案件工作，负责行政应诉案件办理工作，指导、监督各县区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

（七）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责任，按照中央的统一部署拟订法治宣传教育实施规划，组织实施全民普法工作，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指导调解工作和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推进司法所建设。

（八）指导、监督监狱管理与安全生产工作。指导、管理社区矫正工作。指导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

（九）负责司法行政系统戒毒管理与安全生产工作，指导监督戒毒执行和戒毒场所的管理工作。

（十）负责拟订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具体规划并组织实施，统筹和布局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建设，指导、监督律师、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证、仲裁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按照国家统一部署，开展涉外法律服务工作。

（十一）负责本溪市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的组织实施工作。负责本溪市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和证书管理工作。负责规划和指导法律职业人员入职前培训工作。

（十二）负责市政府法律顾问工作，对市政府作出的重大行政决策提出法律意见，代理市政府行政诉讼和以市政府作为民事主体的相关法律事务，负责市政府法律事务咨询等工作，联系、协调仲裁机构。组织开展法治政府建设理论研究和宣传工作，协助落实市政府领导干部学法制度。

（十三）负责本系统枪支、弹药、服装和警车管理工作，指

导、监督本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

（十四）组织实施司法行政系统政治机关建设工作。规划、协调、指导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队伍建设。负责本系统警务管理和警务督察工作。协助各县（区）管理司法局领导干部。

（十五）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辽宁省本溪市司法局（本级）2023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本溪市司法局（本级）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总计 2129.20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2052.61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96.4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52.6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3. 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4. 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6. 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8. 上年结转和结余 76.59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3.60%。主要是历史年度项目资金结转和结余等。

与上年相比，今年收入总计减少 94.32 万元，降低 4.24%，主要原因：压缩经费开支。

(二) 支出总计 2054.41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1650.36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80.33%。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301.0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05.1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4.12 万元。
2. 项目支出 404.05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19.67%。主要包括普法宣传、基层司法业务、社区矫正、法律援助、公共法律服务、其他司法支出等业务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支出减少 92.52 万元，降低 4.31%，主要原因：压缩经费开支。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 74.79 万元。

主要是历史年度项目资金结转和结余等原因形成的结余。与上年相比，今年结转结余减少 1.80 万元，降低 2.35%，主要原因：加快推进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率。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054.4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50.36 万元，项目支出 404.05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92.52 万元，降低 4.31%，主要原因：压缩经费开支。与年初预算相比，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30%，其中：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86%，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1.04%。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54.41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

1. 公共安全支出 1685.12 万元，具体包括：

（1）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1281.07 万元，主要是市本级机关日常运行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0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2）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34.00 万元,主要是物业管理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没有差异。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证书考试(项)10.00 万元,主要是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证书考试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没有差异。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360.05 万元,主要是司法业务办案、公共法律服务、普法宣传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没有差异。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0.92 万元,具体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6.96 万元,主要是离退休人员工资、取暖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6.5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病故。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15.95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养老保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6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5.46 万元,主要是退休人员职业年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41.4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实际缴纳金额以社保核定为准。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2.55 万元,主要是伤残抚恤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

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没有差异。

3. 卫生健康支出 62.98 万元，具体包括：

（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62.98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0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4. 住房保障支出 135.40 万元，具体包括：

（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23.05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1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12.35 万元，主要是职工购房补贴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231.2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领取房补人数增加。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85.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7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压缩经费开支。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85.30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没

有因公出国（境）支出。2023 年参加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2023 年因公出国（境）费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没有因公出国（境）人员等。

2.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有公务接待支出。2023 年国内公务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00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00 万元。2023 年公务接待费与上年持平，主要是 2023 年度没有公务接待支出等原因。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85.3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100.00%。完成预算的 98.7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压缩经费开支。比上年增加 78.34 万元，增长 1125.57%，主要是新购司法业务用车等原因。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68.50 万元，主要用于新购司法业务用车支出等，当年购置公务用车 2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80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油费、高速费、维修（护）费等，截至年末使用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6 辆。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650.3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445.2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支出等；日常公用经费 205.1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

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等。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05.15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比上年增加 74.38 万元，增长 56.88%，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及决算科目变更调整等原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8.7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7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4.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中小企业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共有车辆 6 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2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 2023 年度预算共编制整体绩效 1 个，项目绩效 2 个，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覆盖率（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应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为 100%。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8.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

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4.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6. 基层司法业务：反映各级司法行政部门用于基层业务的支出，包括基层工作指导费、调解费、安置帮教费、司法所经费和公共法律服务平台相关支出、人民陪审员选任费用、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费用等支出。

17. 普法宣传：反映各级司法行政部门用于组织各种媒体的宣传、普法装备与设施、宣传资料、对外宣传、法制作品的审读评

审等方面的支出。

18. 公共法律服务：反映司法行政部门用于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证、仲裁等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的相关支出。

19.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反映司法行政部门用于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及管理的相关支出。

20. 社区矫正：反映司法行政部门用于社区矫正的相关支出。

21、其他司法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司法方面的支出。

第四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辽宁省本溪市司法局（本级）			2023 年度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052.6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685.12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70.9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62.9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35.4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52.61	本年支出合计	58	2,054.4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76.5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74.79
	30			61	
总计	31	2,129.20	总计	62	2,129.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万元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辽宁省本溪市司法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052.61	2,052.6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83.32	1,683.32					
20406	司法	1,683.32	1,683.32					
2040601	行政运行	1,280.47	1,280.47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00	34.00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10.00	1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358.85	358.8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0.92	170.9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8.37	168.3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96	26.9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5.95	115.9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46	25.46					
20808	抚恤	2.55	2.55					
2080802	伤残抚恤	2.55	2.5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2.98	62.9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2.98	62.9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2.98	62.9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5.40	135.4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5.40	135.4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3.05	123.05					
2210203	购房补贴	12.35	12.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辽宁省本溪市司法局（本级）2023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054.41	1,650.36	404.0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85.12	1,281.07	404.05			
20406	司法	1,685.12	1,281.07	404.05			
2040601	行政运行	1,281.07	1,281.07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00		34.00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10.00		1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360.05		360.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0.92	170.9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8.37	168.3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96	26.9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5.95	115.9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46	25.46				
20808	抚恤	2.55	2.55				
2080802	伤残抚恤	2.55	2.5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2.98	62.9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2.98	62.9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2.98	62.9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5.40	135.4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5.40	135.4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3.05	123.05				
2210203	购房补贴	12.35	12.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辽宁省本溪市司法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052.6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685.12	1,685.12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70.92	170.9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2.98	62.9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35.40	135.4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52.61	本年支出合计	59	2,054.41	2,054.4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76.5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74.79	74.7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76.5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129.20	总计	64	2,129.20	2,129.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辽宁省本溪市司法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054.41	1,650.36	404.0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85.12	1,281.07	404.05
20406	司法	1,685.12	1,281.07	404.05
2040601	行政运行	1,281.07	1,281.07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00		34.00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10.00		1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360.05		360.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0.92	170.9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8.37	168.3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96	26.9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5.95	115.9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46	25.46	
20808	抚恤	2.55	2.55	
2080802	伤残抚恤	2.55	2.5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2.98	62.9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2.98	62.9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2.98	62.9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5.40	135.4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5.40	135.4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3.05	123.05	

2210203	购房补贴	12.35	12.35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辽宁省本溪市司法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01.0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5.1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	基本工资	395.21	3020	办公费	39.97	3070	国内债务付息	
3010	津贴补贴	352.74	3020	印刷费		3070	国外债务付息	
3010	奖金	213.49	3020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	伙食补助费		3020	手续费		3100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	绩效工资		3020	水费	4.76	3100	办公设备购置	
301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115.95	3020	电费	0.38	3100	专用设备购置	
3010	职业年金缴费	25.46	3020	邮电费		3100	基础设施建设	
30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2.98	3020	取暖费	10.87	3100	大型修缮	
30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	物业管理费		310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18	3021	差旅费	7.27	3100	物资储备	
3011	住房公积金	123.05	3021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	土地补偿	
3011	医疗费		3021	维修（护）费		3101	安置补助	
301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02	3021	租赁费		310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4.12	3021	会议费		3101	拆迁补偿	
3030	离休费		3021	培训费		3101	公务用车购置	
3030	退休费	24.42	3021	公务接待费		3101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	退职（役）费		3021	专用材料费		3102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	抚恤金	117.36	3022	被装购置费		310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	生活补助		3022	专用燃料费		310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	救济费		3022	劳务费	38.28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	医疗费补助		3022	委托业务费		3120	资本金注入	
3030	助学金		3022	工会经费	14.47	3120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	奖励金		3022	福利费		3120	费用补贴	
3031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80	3120	利息补贴	
303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	其他交通费用	65.86	312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4	3024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49	3990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	
						3990	经常性赠与	
						3991	资本性赠与	
						3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445.21	公用经费合计					205.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辽宁省本溪市司法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86.38	85.30
1、因公出国（境）费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86.38	85.3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80	16.80
（2）公务用车购置费	69.58	68.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

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辽宁省本溪市司法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第五部分 附件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025001 本溪市司法局本级-210500000																
部门年初预算收入金额				1488.75																
部门年初预算支出金额				1488.75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项目下达金额		项目执行金额		项目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90.14		90.14		100%		8		8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395.549537		395.54		100%		8		8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运转）								0		0		0.00%		8		0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工资）								65.8633		65.86		100%		8		8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1084.993102		1084.99		100%		8		8			
年度目标	年初总体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全局紧紧围绕法治政府建设，“八五”普法、扫黑除恶、人民调解、安置帮教、社区矫正、法律援助、法律服务、行政复议应诉、“双提升”工作										完成全市法治建设重大问题的研究、统筹规划立法的职责、承担审查报送市政府的地方性法规和市政府规章草案、承担统筹推荐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承办向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经费保障原因分析	制度保障原因分析	人员保障原因分析	硬件条件保障原因分析	其他原因分析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100	1	3.5	3.5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100	1	3.3	3.3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	3.3	3.3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100	1	3.3	3.3						
		基础管理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3.3	3.3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3.3	3.3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预算执行率	=	100	%	100	1	1.6	1.6							
		预算调整率	<=	5	%	5	1	1.6	1.6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0	1	1.8	1.8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100	1	0.8	0.8							

		预算监督	预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0.7	0.7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0.7	0.7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0.7	0.7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0.7	0.7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100	1	0.7	0.7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次数	=	0	次	0	1	0.7	0.7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0	1	2.5	2.5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100	1	2.5	2.5						
	社会效应	社会效益	安置帮教率	>=	95	%	95	1	10	10						
		社会公众满意度	法律援助办案质量满意度	>=	95	%	95	1	10	10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建立指挥中心合成作战体系		全面完成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	5	5						
总评价得分											92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建议进一步规范预算管理														
		建议改进业务管理														
		建议改进预算编制管理														

	建议进一步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效益		
	建议改进资产管理		
	建议改进政府采购管理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结果应用建议_建议核减下一年度经费数额		
	建议消减低效、无效资金或结构调整		
	建议回收长期沉淀的资金		
	其他建议		建议财政能按照预算单位每月上报的用款计划及时足额解冻资金指标，以保障司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规范预算管理		
	改进业务管理		
	改进预算编制管理		
	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效益		
	改进资产管理		
	改进政府采购管理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削减低效、无效资金		
	对资金结构进行调整		
	收回长期沉淀的资金		
	其他意见		建议财政能按照预算单位每月上报的用款计划及时足额解冻资金指标，以保障司
主管部门总体意见	已审核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圆满完成了全年工作, 资金得到了合理有效应用, 下一年度做好预算编制指标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规范预算管理		
	改进业务管理		
	改进预算编制管理		
	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效益		
	改进资产管理		
	改进政府采购管理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削减低效、无效资金		
	对资金结构进行调整		
	收回长期沉淀的资金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圆满完成了全年工作, 资金得到了合理有效应用，下一年度做好预算编制指标安排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被装购置费														
主管部门			本溪市司法局-														
实施单位			本溪市司法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4.79			全年执行数			4.79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单位正常运转										确保干警执法执勤着装规范,完成省厅下达的被装采购计划。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100	100%	8.3	8.3							
			采购警察服装数量	=	24	件	24	100%	8.3	8.3							
		质量指标	服装质量验收合格率	>=	98	%	98	100%	8.3	8.3							
			正常运转率	=	100	%	100	100%	8.5	8.5							
		时效指标	保障及时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成本指标	按标准保障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平稳运行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足额保障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干部群众满意度	>=	95	%	95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	建议财政能按照预算单位每月上报的用款计划及时足额解冻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	按照预算绩效管理有关规定,对资金实施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按照预算绩效管理有关规定，对资金实施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做好绩效运行监控、自评等工作，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	--

项目(政策)名称				各部门物业管理费														
主管部门				本溪市司法局-														
实施单位				本溪市司法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34			全年执行数			34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司法用房维修维护费，确保司法业务正常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100	100%	8.3	8.3								
			项目申报数量	=	1	个	1	100%	8.3	8.3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率	=	100	%	100	100%	8.3	8.3								
			物业服务被投诉率	<	2	%	2	100%	8.5	8.5								
		时效指标	保障及时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成本指标	按标准保障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平稳运行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足额保障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干部群众满意度	>=	95	%	95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	本溪市司法局物业服务费项目支出主要服务司法办公用房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	按照预算绩效管理有关规定，对资金实施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按照预算绩效管理有关规定，对资金实施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做好绩效运行监控、自评等工作，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